

#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

委托单位：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西南宁中绩效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中绩效效〔2023〕绩评 000062 号

报告时间：2023 年 11 月

## 摘 要

为提升城市形象、持续巩固桂林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不断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推动文明城市管理工作常态长效化。根据桂林市七星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关于印发《桂林市七星区 20221-2023 年常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联行动方案》（星创城〔2021〕3号），桂林市七星区根据创城工作实际，进一步优化调整包联任务，推动常态化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落实、落细、落小。同时，结合城区创建工作实际，持续开展社区（小区）、集贸市场（临时疏导点）等点位专项治理行动。

该项目预算绩效评价金额 140.56 万元，综合得分 93.89 分，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实施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自评工作有待提高；二是项目制度不健全，后续长效机制有待完善；三是部门联动创建合力有待加强。

**项目工作改进的建议：**一是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管理观念；二是围绕“常态长效”机制，加强项目后续管理；三是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工作积极性。

#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	1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 项目实施内容 .....	2
(三)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3
(四)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	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 .....	4
(二) 绩效评价范围 .....	5
(三) 绩效评价依据与原则 .....	6
(四) 绩效评价方法 .....	7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8
(六) 评价工作实施程序 .....	8
(七) 职责分工 .....	11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12
(一) 评价结论 .....	12
(二) 具体绩效分析 .....	13
四、主要绩效 .....	21
五、存在问题 .....	24
六、对策建议 .....	25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27
八、附录 .....	27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28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	30
附件 3: 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 .....	37
附件 4: 财政部门反馈意见采纳情况 .....	41

#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为强化预算部门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的效果和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财政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和，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以下简称“七星区财政局”）委托广西南宁中绩效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绩效”或“评价组”），于2023年10月对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以下简称“七星区环综指挥部”或“项目单位”）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开展第三方绩效评价。根据《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星财字〔2023〕4号）的要求，按照提交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中绩效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在部门自评、现场核查、数据采集、访谈询问、综合分析的基础上，运用多种绩效评价方法，最终得出评价结论并形成本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2年，是新一轮“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是桂林市国家卫生城市 and 全国文明城市双“巩固”之年，七星区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总体安排部署，强化组织，紧扣常态化要求，狠抓老大难问题，多方联动，精准施策，以“绣花”功夫提升

长效管理水平，发扬攻坚克难的“铁人”精神，确保常态化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根据桂林市七星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关于印发《桂林市七星区 20221-2023 年常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联行动方案》（星创城〔2021〕3 号），通过开展包联行动，进一步巩固创城工作成果，努力解决七星区在常态创城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不断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提高市民生活质量和生活品位，确保桂林市顺利通过全国文明城市复查测评。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指导下，在七星区上下的协调努力下，七星区顺利完成了全国文明城市复审工作。

## **（二）项目实施内容**

### **1. 项目内容**

一是组织宣传发动，指导帮助城区加大社会宣传力度，营造“抬眼可见、举足即观”的浓厚创城氛围。二是开展入户走访，每月深入联系包联社区开展 1—2 次入户走访和志愿服务，倾听群众心声，收集创城意见，切实提高入户调查满意率。三是帮助解决问题，深入创城一线帮助基层解难题办实事，让广大市民在包联过程中得到实惠、增强获得感。四是联合开展活动，联合各社区开展“文明进社区真心访民情”等系列创城主题实践活动，引导市民自觉践行文明规范，共同创造美好家园。五是加强督促指导，定期不定期进行明查暗访，及时发现创城工作中存在

的问题与不足，分析查找原因症结，研究制定对策措施，帮助补齐短板，确保创城工作扎实有效。

## 2. 项目绩效目标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 2022 年的绩效目标是：负责七星区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协调及管理，协调各部门文明城创建工作，力保 2022 年度创文明城迎检工作顺利通过。

### (三)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 资金投入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 2022 年预算 140.56 万元，其构成是：区本级安排 140.56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安排 140.56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

#### 2. 资金使用情况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实际支出 115.44 万元，主要用途包括专用材料购置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大型修缮、办公经费。支出明细如表 1-1 所示：

表 1-1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部门经济分类	收款人	支付日期	指标摘要	实际支付金额
1	31006 大型修缮	桂林建昌建设有限公司	2022-10-13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161,360.21
2	30218 专用材料费	桂林市骏誉商贸有限公司	2022-11-04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281,216.00
3	30202 印刷费	桂林名创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2022-10-13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7,572.00
4	31006 大型修缮	桂林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10-25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190,000.00

序号	部门经济分类	收款人	支付日期	指标摘要	实际支付金额
5	30218 专用材料费	桂林市骏誉商贸有限公司	2022-09-07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405,280.00
6	31006 大型修缮	广西洁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09-07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89,150.90
7	30202 印刷费	桂林名创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2022-09-07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6,720.00
8	30202 印刷费	桂林名创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2022-09-07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13,120.00
合计					1,154,419.11

#### (四)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为桂林市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区领导负责统筹领导，压实创城工作责任，推动工作开展。区直各责任单位和朝阳乡、各街道、华侨旅游经济区联动配合，确保辖区创城实地测评点位100%过关，民意测评满意度达到97%以上，网格单位网报材料按时按质提交。区委宣传部和区创城办负责开展培训指导，常态督办汇报，及时沟通协调，总结工作经验，确保工作实效。

项目支出方面严格按照市级财务管理制度以及财务管理办法实施。单位内部设置内控管理制度，按照内控管理制度严格接受各项支出监督。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科学方法与规范流程，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了解与掌握财政资金投入以及使用的具体落实情况。从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果等方面，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进行科学、客观、

公正的评价，找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从而不断优化项目实施与资源配置，为财政资金投入的科学性、安全性、规范性与效益性提供保障。

## **（二）绩效评价范围**

### **1. 评价对象**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评价金额 140.56 万元。

### **2. 评价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前期投入、项目实施过程、项目产出和效益等绩效管理全过程环节进行考察，对项目的绩效情况做出全面、客观、科学的评价及分析，寻找影响项目绩效的问题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由于本项目仍在实施期，本次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评价时将根据项目情况做适当延伸。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的关键点为以下四点：

一是**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即项目资金拨付及使用的及时性和合规性，关注单位是否严格按相关规定进行资金申报、审批、立项、拨付、中期检查、验收等程序，做到按计划推进项目实施。这是对资金管理过程进行评价的关键所在。

二是**项目监督管理有效性**，即各级项目单位目标分解及工作情况开展、检测、评估的情况，项目实施期间，是否制定切合辖区情况的政策法规、实施细则，并按照相关要求落实。这是对项目管理过程进行评价的关键所在。

三是**项目产出效率性**，即各级项目单位完成项目实施后的结

果呈现,关注项目产出结果与任务要求及年初目标设定的匹配情况,发现与目标存在差距的问题所在,这是对项目产出进行评价的关键所在。

四是**项目效益性**,即各级项目单位完成项目实施后的效益呈现,关于项目年度实施任务完结后的效益实现情况,是否给社会、经济、环境带来可持续发展。这是对项目效益进行评价的关键所在。

### **(三) 绩效评价依据与原则**

#### **1. 评价依据**

(1) 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2) 各级党委、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方针政策等;

(3)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桂发〔2018〕26号);

(4)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办〔2020〕84号);

(5)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6) 《桂林市七星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星财字〔2021〕6号)。

#### **2. 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绩效优先”原则,秉

持“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对评价对象进行全程跟踪评价，从定性和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

**(1) 客观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2)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3) 绩效优先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四)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以书面材料核查、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现场核查为基础，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进行综合评价。

**附表 2-1 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主要方法**

序号	评价方法	评价依据
1	成本效益分析法	按照投入产出原理，评价财政资助资金对其他资金的带动作用。
2	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绩效结果、评价期情况与历史情况、同类支出在不同部门和地区的事业成本、效果比较，综合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方法。
3	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序号	评价方法	评价依据
4	其他方法	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方法。

###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分别从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方面进行设置，其中项目的投入和过程属于共性指标部分，参照七星区财政局要求拟定。产出和效果指标为个性化指标，需结合被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有针对性地制订。

### （六）评价工作实施程序

#### 1.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表 2-2 重点评价项目实施进度

工作阶段	序号	实施步骤	截止时间	负责单位
项目启动与实施方案设计阶段	1	财政局下发正式评价通知	2023年10月9日前	财政局
	2	出具项目材料清单	2023年10月9日前	中绩效效
	3	项目材料提交时间	2023年10月10日-16日	被评单位
绩效评价实施阶段	4	项目前期沟通会议	2023年10月23日	财政局、中绩效效
	5	组织专家开展书面评审	2023年10月19日-27日	中绩效效
	6	开展绩效工作现场核查	2023年10月19日-27日	中绩效效
	7	综合分析评价	2023年10月23日-31日	中绩效效
	8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10月23日-11月6日	中绩效效
	9	提交报告（征求意见稿）	2023年11月10日前	财政局、被评单位
评价意见撰写及结果应用阶段	10	征求财政局及项目单位意见	2023年11月13日-17日	财政局、被评单位
	11	提交正式版评价成果	2023年11月20日	中绩效效
	12	报告定稿盖章、材料归档	2023年11月20日-30日	中绩效效

## 2. 项目实施工作步骤

项目实施工作步骤主要包括项目实施方案设计、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评价报告撰写、项目验收与结果应用等阶段。

### (1) 前期准备阶段

a 制定工作方案。中绩效根据七星区财政局的具体工作要求，确定评审思路和重点，拟定初步的项目工作方案。

b 下达项目启动通知。七星区财政局向相关被评价项目单位下达正式的绩效评价项目启动通知，从而统筹被评价项目单位与评价机构按合规程序推进项目工作开展。

c 组织专家评审团队。主评人：吴春林，小组成员：何筱赞、李宜强、李越双、巫殷鹏、张天国、林小卉、张铤瑶、陆雪娇、王露华、陈海燕、梁洪彰。中绩效依据项目特点及实际需要，从专家库中遴选相应领域具备丰富实战经验的行业专家，并按照《广西南宁中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预算绩效评审专家聘用管理办法》《预算绩效评审专家须知》《专家承诺书》等制度的要求，组建此次评审专家团队。名单如下：

吴春林 注册会计师

李宜强 教授 管理学博士 广西财经学院

张天国 高级会计师 南宁市建安集团

李越双 高级经济师 监理工程师 广西建工集团

### (2) 项目实施阶段

a 项目单位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项目主管单位组织资金

使用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根据七星区财政局下发通知，填报相关材料并提交佐证材料。

b 自评材料书面审核。评价组收到单位自评材料后对材料进行审核，核实并确认了基础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通过查看评价对象的自评材料，形成与项目相关的问题清单和材料补充清单。

c 开展现场评价。中绩效效将现场调研计划报至七星区财政局，由其协调被评价项目单位配合现场调研与实地核查。现场调研工作，将采取现场座谈会、材料核查、实地核查等方式进行。

d 满意度调查。根据部门和项目情况及绩效评价需要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对相关受益群体进行满意度调查，分析汇总问卷调查结果，专家意见作为项目影响力评价指标参考数据。

e 综合评价。通过自评材料核查和现场评价，对绩效评价所需的内部信息和外部资料进行系统的汇集及综合，甄别出真实、重要、相关的信息，形成评价数据与资料；专家按照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原则及方法，根据自评材料分析、现场评价等情况，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定量、定性和综合评价，剖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议，完成评价项目综合分析，形成评价初步结论。

### **(3) 评价报告撰写阶段**

a 完成评价报告初稿。评价组综合项目单位自评结果、书面评审意见和现场评价结论等情况，完成评价报告初稿。主要内容

包括项目基本情况；项目评价工作开展情况；项目绩效情况；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工作改进建议等。

b 征求七星区财政局和被评价单位意见。评价组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提交七星区财政局和项目单位征求意见，并由评价组就报告所反映的问题与被评价单位交换意见。

c 形成正式评价报告。在与被评价单位充分交换报告意见的基础上，中绩效效向七星区财政局提交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 （七）职责分工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参与对象各自关键职责界定如下表所示：

表 2-3 项目相关单位职责说明

参与对象	关键职责
七星区财政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总体对整个项目工作统筹、指导与监督</li> <li>➤ 审核项目具体实施方案</li> <li>➤ 提供纳入绩效考评的项目列表</li> <li>➤ 验收绩效评价项目成果，并对成果进行应用</li> <li>➤ 协调安排对相关单位的现场调研等</li> <li>➤ 协调中绩效效与相关单位的关系</li> <li>➤ 提供开展评价工作所必需的资源及相关授权</li> </ul>
项目单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按要求准备所需材料</li> <li>➤ 按要求完成自评工作，并及时送传自评结果</li> <li>➤ 配合中绩效效开展现场调研</li> <li>➤ 根据中绩效效的要求，安排服务对象接受问卷调查</li> <li>➤ 在评价工作中及时进行意见反馈</li> <li>➤ 根据评价结果，按要求做好下一步工作安排</li> </ul>

参与对象	关键职责
评价机构 项目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梳理项目评价思路，出具工作方案和材料准备清单</li> <li>➤ 组建专家团队并对与其进行必要沟通或培训</li> <li>➤ 审核项目材料，组织专家团队开展初评工作</li> <li>➤ 组织开展现场调研/面谈</li> <li>➤ 负责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对评价报告质量进行把关</li> <li>➤ 做好与财政部门和项目单位的沟通工作</li> <li>➤ 做好财政部门和项目单位的反馈工作</li> <li>➤ 做好项目成果的归档工作</li> <li>➤ 支持项目后续的跟进工作</li> <li>➤ 自觉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管理、严守相关纪律要求</li> </ul>

###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一）评价结论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中制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本次评价采用书面评审、现场核查、专家评审及满意度调查等方式。综合评定**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3.89 分，评价等级为“优”。（注：得分 $\geq 90$ 为优， $90 > \text{得分} \geq 80$ 为良， $80 > \text{得分} \geq 60$ 为中， $\text{得分} < 60$ 为差）。

其中“项目投入”满分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实施内容明确，项目设立与年度工作目标相适应。“项目过程”满分 35 分，得分 31.89 分，得分率 91.11%，项目缺少后续长效管理机制，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管理意识不强。

“项目产出”满分 30 分，得分 29 分，得分率 96.67%，项目支出执行率较低。“项目效果”满分 30 分，得分 28 分，得分率 9

3.33%，项目缺少后续管理机制，可持续影响未能充分显现，长效机制有待规范。总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综合得分情况

项目名称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投入	5	5	100%
	过程	35	31.89	91.11%
	产出	30	29	96.67%
	效果	30	28	93.33%
	合计	100	93.89	93.89%

## （二）具体绩效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四个维度的指标分析出发，通过现场核查调研，实地了解项目建设情况，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评价项目的绩效表现情况。

### 1. 投入（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对项目投入情况的评价主要针对前期准备情况，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规范性和可行性情况。本项目在项目投入方面得 5 分，得分率为 100%。

### 项目决策（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项目设立依据充分。项目单位根据桂林市七星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关于印发《桂林市七星区 2021-2023 年常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联行动方案》（星创城〔2021〕3 号）的通知要求组织实施该项目，项目立项批复文件均已获得。项目内容具

体明确，且具有合理性。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2. 过程（满分 35 分，得分 31.89 分）

对项目过程情况的评价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预算绩效管理三项，共涉及 10 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项目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具体指标分析及得分如下：

表 3-2 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

过程类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项目管理	10	9.5	95%
	资金管理	23	21.39	93%
	预算绩效管理	2	1	50%
合计		35	31.89	91.11%

### （1）项目管理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度（满分 2 分，得分 1.5 分）

项目有可参照执行的项目管理办法。项目单位按照桂林市创城办制定的《2021 年、2022 年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操作手册》、桂林市七星区财政局制定的《财政法规制度汇编》、桂林市七星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关于印发《桂林市七星区 2021-2023 年常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联行动方案》的通知，系列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为项目开展提供一定的制度保障。但缺少后续管理制度，因此该指标扣 0.5 分。

#### 制度执行有效度（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严格遵守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单位依照桂林市七星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关于印发《桂林市七星区2021-2023年常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联行动方案》的通知方案执行，项目无调整及支出调整、项目实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符合程序，流程规范完整。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项目质量可控度（满分3分，得分3分）**

资金使用单位建立有相应的质量管控制度。区创城办要联合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督查绩效办对包联责任落实情况进行不定期督导检查，相关督查结果将作为2021年精神文明建设专项绩效考评的重要依据。经现场核查，项目单位提供了市创城办关于创城工作开展情况的通报（2022年第3期），作为县直业务主管部门对项目进行检查的结果材料。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项目档案管理完整性（满分2分，得分2分）**

项目实施过程相关材料，项目各项档案管理规范，且能及时归档。项目档案严格按照档案管理规范进行保存，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分类有序，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2）资金管理**

###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度（满分2分，得分2分）**

项目单位根据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的《内部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为资金支出提供了制度保障，经费使用合理，投入有保障，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资金到位率（满分 3 分，得分 2.46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创城专项经费支出明细台帐》，2022 年度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批复项目预算资金 140.56 万元；实际资金 115.44 万元，资金到位率 82.13%，因此该指标扣 0.54 分。

### **预算执行率（满分 2 分，得分 1.64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创城专项经费支出明细台帐》，2022 年度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批复项目预算资金 140.56 万元；实际资金 115.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text{实际支出资金}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82.13\%$ ，因此该指标扣 0.36 分。

### **资金支出进度（满分 4 分，得分 3.29 分）**

根据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关于批复桂林市七星区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星财字〔2022〕2 号），项目预算资金合计 140.56 万元。项目单位提供《创城专项经费支出明细台帐》、记账凭证、支付业务付款回执单，截至 2022 年 12 月，该项目财政到位资金 115.44 万元，项目到位资金已全部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82.13%，因此该指标扣 0.71 分。

### **资金分配规范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星财字〔2022〕2 号文件批复，项目单位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按照规范程序进行分配，并在规定时间报送资金分配方案，因此该指标不扣分。

### **资金支出规范性（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现场核查项目相关会计资料、支出明细、支付流程审核表、项目工程进度款拨付审批表等资料，资金使用与项目规定用途和项目内容相符；项目资金支付审批程序和手续齐全，资金支付履行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过程规范，专款专用，因此该指标不扣分。

### 会计核算规范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项目单位提供了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支付凭证，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资金运行规范，每一笔经过审核支付的凭证已及时入账，会计凭证按月装订，会计档案妥善保管在财务部。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3）预算绩效管理

#### 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管理（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自评表、《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 2022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产出指标设置分值为 60%，设置不合理、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管理有待加强，且项目前期未能及时提供项目评价相关佐证材料，因此该指标扣 1 分。

### 3. 产出（满分 30 分，得分 29 分）

表 3-3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产出类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产出数量	12	12	100%
	产出质量	6	6	100%

产出类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时效	6	6	100%
	产出成本	6	5	83.33%
合计		30	29	96.67%

### **(1) 产出数量**

#### **创城工作覆盖率（满分6分，得分6分）**

经评价组现场访谈及核查单位提供的2022年工作计划，创城工作七星区覆盖面积达97%以上。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创城工作参与人数（满分6分，得分6分）**

结合全区实际，项目单位积极开展社区“菜单式”愿服务、“文明单位助力文明出行”志愿服务、“点亮微心愿”员志愿者圆梦等活动2670余场次，涉及22.3万余人次，根据《七星区2022年常态化国家文明城市建设网格化管理包点领导、部门一览表》，创城工作人员“全面覆盖、各方参与、上下联动、分片包干”开展，因此该指标不扣分。

### **(2) 产出质量**

#### **创城复检工作通过率（满分6分，得分6分）**

根据对照2022年创城复检要求，项目单位高质高量完成各项指标，创城工作全面化、常态化开展。根据《市创城办关于创城工作开展情况的通报（2022年第3期）》，七星区测评社区12个，平均总体得分99.69分。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3) 产出时效**

### 创城复检完成时效（满分6分，得分6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创城复检通报结果，创城各项工作有序推进，2022年创城复检工作顺利通过。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4）产出成本

#### 创城经费预算完成率（满分3分，得分2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创城专项经费支出明细台帐》，2022年度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批复项目预算资金140.56万元，实际支付资金115.44万元，预算完成率为82.13%，因此该指标扣1分。

#### 成本节约率（满分3分，得分3分）

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预留创城专项经费140.56万元，在推进各项工作过程中、实现绩效目标过程中注重项目合理性与经济型，严格控制经费支出，未超出年初所作的预算资金。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4. 效果（满分30分，得分28分）

表 3-4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效益类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效果	社会效益	10	9	90%
	生态效益	5	5	100%
	可持续影响	5	4	80%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30	28	93.33%

## **(1) 社会效益**

### **提升市容市貌专项整治效果（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根据评价组现场了解，项目单位通过抓环境卫生综合治理，使非机动车有序停放，有效缓解交通压力影响；规范拆除辖区店招、楼顶字，亮化了城市天际线效果；全社会支持并积极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创建成果显著。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提高社会卫生文明度（满分 5 分，得分 4 分）**

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现场了解，项目单位通过开展专项治理，不断优化城市环境，对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起到推进作用，但市民横穿马路、翻越护栏、乱扔垃圾等不文明行为普遍存在。因此该项指标扣 1 分。

## **(2) 生态效益**

### **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项目单位通过组织召开创城工作现场会、推进会，采取领导包点、现地检查、现场办公等方式，聚焦“脏、乱、差、堵、旧”五大短板弱项，集中 1 个月时间对市场秩序进行专项整治，形成了一项督导、抓整改、抓落实的工作体系通过对环境卫生改善，社会生态环境也得到整体提高。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3) 可持续影响**

### **创城工作对社会可持续发展（满分 5 分，得分 4 分）**

根据评价组了解，项目单位虽然完成了现阶段创城复检的各项工作任务，但尚未建立长效管理机制，项目在具体运转过程中

落实力度不够，具体操作还不够科学完善。长效机制有待规范、市民素质有待提升，可持续影响未能充分显现，因此该项指标扣1分。

#### **（4）社会公众满意度**

##### **群众对创城工作的认可度（满分10分，得分10分）**

根据《市创城办关于创城工作开展情况的通报》（2022年第3期），根据民意测评调查评分情况统计，七星区测评社区12个，平均总体得分99.69分，拒访0人；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 **四、主要绩效**

#### **（一）构建强有力的领导体制和联动机制**

区委、区政府把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纳入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作为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区委常委会定期听取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汇报，专题研究创建工作。书记、区长亲自动员部署，靠前指挥，推行一把手责任制，区四家班子主要领导亲自组织，身体力行，形成了创建工作的强有力推动格局。及时修定完善常态长效管理包联方案，调整充实上至市直部门下至社区、村组的六级长效包联体系；统筹协调解决创城长效管理各类问题，使常态长效管理工作高效运转。七星区形成了统一指挥、上下贯通、有权威的创建工作领导网格体系，从组织上、制度上保证了创建工作深入持久地开展。

#### **（二）强化组织措施，确保创城复检工作扎实有效**

一是健全制度强措施。围绕惠民利民工作宗旨，统筹七星区开展文明城市常态化创建管理工作；调整创城工作领导小组，修订常态长效管理包联方案，完善责任网格，健全长效奖惩机制。针对集贸市场、主次干道、老旧小区、背街小巷等重点区域出台8项常态化管理制度，不断优化创城常态化工作机制。

二是对标对表强培训。聚焦今年创城工作中新增指标、重点和难点问题，采取专家授课、现场培训、领导座谈、专题研讨等多种形式，高质量高标准将创城工作标准落实到位。印发创城操作手册近1000多册，对标对表召开各类点位标准专项培训10余场。切实做到创城标准从上到下，从领导到点长精准落地。

三是督效问责强整改。完善“日督查整改”“周曝光督办”“红黑榜通报”等工作制度，依托微信建立七星创城实地督查整改平台，针对发现问题进行实时反馈跟踪督办，加强问题整改的进度与实效。2022年以来，共开展专项督导77次，下发整改通知单204份，印发督导通报12期，督导专报2期；对七星区所有33类点位中309个具体点位进了两轮模拟测评，对七星区140多个生活小区进行摸底2次，测评3次。实时张榜公布创城督查整改数据，更加真实全面的掌握了七星区创建工作情况。

### **（三）扎实开展专项治理，不断优化城市环境**

一是狠抓环境卫生综合治理。以创新管理模式、提高保洁水平为目标，延伸拓展整治范围，由主街道逐步向山体沟渠、背街小巷、居民社区、楼道庭院延伸，不断提高保洁水平。同时，开

展了不向车窗外抛洒垃圾活动，严厉打击向车窗外乱扔垃圾行为，力争实现“视力所及无一片废纸、一个塑料袋”的标准要求。采取“道路冲洗+机械化清扫+人工保洁”的方式，清除陈年垃圾、大件垃圾和卫生死角 770 处，组织深度清洗全市市级管护道路 115 条次、近 230 万平方米。创城期间下达整改文书 78 份，发放宣传资料 700 余份，处理投诉 9 起，纠正违章整改 191 起。处理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平台服务工单 51 条，处理七星区数字城管案卷 2092 条，处理市数字化重复案件 398 条。

二是狠抓市容市貌专项整治。压实网格责任，解决城市“伤疤”问题，不断加强市政设施巡查维护、户外广告牌匾规范、城市绿化等工作。按照“墙面规范、路面控制、店招规范”的原则，分区域、分街道编制广告设置规划，对不符合规划要求的限期整改，集中拆除存在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牌和门店招牌，拆除建干北路，环城北二路，普陀路，六合路、龙隐路违规户外广告牌 22 块，810 平方米，面积楼体广告标识 6 处，违规悬挂或破损门面牌匾 16 块。积极推动线网落地工作，对部分“空中网线”进行整治，深入 250 余个居民小区和城中村开展排查，制止飞线充电行为 1200 余起，宣传教育 1300 余人次，全年完成线网落地 20 公里。修补道路路面及人行道约 4362 平方米，道路隔离石墩修补和更换 18 个；及时疏通辖区管护范围内排水管道 3 次，雨污水算子，管道等清污，疏通冲洗等 36 立方米，雨污水井盖砌筑及雨水算抬升及修复更换 11 套；维修和更换不亮路灯 21 盏；处

理 12345 热线建议和各类投诉共 39 条，处理数字化平台管理范围内案件 55 件。城市“颜值”得到不断提升。

三是狠抓市场秩序整治。根据《2022 年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的标准要求，结合七星区 23 个集贸市场（临时疏导点、马路市场）实际，新增“四家班子”市场专班网格，以上率下、层层示范，“四家班子”主要领导分别挂率 6 个市场，深入各集贸市场一线现场作战，组织召开创城工作现场会、推进会 6 次，与市场开办方负责人签订了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承诺书 18 份，采取领导包点、现地检查、现场办公等方式，聚焦“脏、乱、差、堵、旧”五大短板弱项，集中 1 个月时间对市场秩序进行专项整治，形成了一项一项抓督导、抓整改、抓落实的工作体系。扎实推进诚信建设、开展“反对浪费崇尚节约”系列宣传等活动，累计制作宣传广告 300 余块，发放《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倡议书》8000 份，“文明餐桌”“光盘行动”“公筷公勺”桌贴和海报约 3000 余份，严厉打击流动叫卖、占道经营、店外经营、无证经营等扰乱市场秩序行为，依法查处违规经营行为 192 起，确保了市场规范有序。

## 五、存在问题

###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自评工作有待提高

一是项目单位填报了《2022 年度绩效目标自评表》，发现存在不合理地方：质量指标为“创城复检各项指标的达标率、指标值 85%”，指标值设置不合理，质量指标目标值设置偏低，数

值设定不合适。不符合指标设定要求的“可比性”“从高设定”原则。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性不足，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

二是项目单位按规定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但项目单位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前期资料收集和项目现场评价过程中提供的项目材料完整度不高，自评工作有待加强。

### **（二）项目制度不健全，后续长效机制有待完善**

创城复检工作已顺利通过，但创建成效不稳定，薄弱时段、薄弱环节还没有从根本上解决。虽然建立了不少创建长效工作机制，但是在具体运转过程中落实力度不够、执行力不强，具体操作还不够科学完善，项目后续长效机制有待完善。

### **（三）部门联动创建合力有待加强**

评价组通过现场了解，一部分单位和部门已具备文明创建意识，开展了文明创建活动。但部分单位对文明创建工作重视不够，没有把文明创建工作摆上重要位置，未建立常抓不懈、长效巩固机制，热衷于临急临难突击；部分单位大局观念不强，畏难情绪较重，工作不够主动，特别是缺乏主体意识，参与积极性不高，成为工作推进的主要薄弱点，尚未形成攻坚克难的文明创建合力。

## **六、对策建议**

### **（一）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管理观念**

一是增强绩效目标的系统性。首先应有一个总体的、综合的、概括性的绩效目标。在总体绩效目标之下，通过对部门工作任务

的分解，形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使部门重点工作成为贯穿绩效目标的主线。

二是规范绩效指标设置标准。绩效指标的设置要符合完整性、可量化性与科学性原则，指标内容设置应与指标值相对应，绩效指标值的设置要定量表述，最好以数值形式呈现，不能量化表述的可采取定性的分级分档形式表述，保证项目绩效指标的可量化性。绩效指标测算依据要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有具体的实施方案作为支撑，具体可通过同类型横向参考或者跨时期纵向比较，保证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

## **（二）围绕“常态长效”机制，加强项目后续管理**

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常态长效机制，巩固文明城市和卫生城市创建活动。充分发挥其管理作用，督促各责任单位对标创建。二是常态化组织开展市民志愿巡访团、媒体暗访团活动，创新活动方式，引导更多市民参与创建和监督工作。三是扎实开展城乡人居环境、市容市貌、海岸带等环境卫生督查考评工作，督促各单位抓好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工作。持续巩固桂林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不断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推动文明城市管理工作常态长效化。

## **（三）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工作积极性**

进一步完善网格化和“路长制”管理，由区级领导、区属各部门单位、镇街共同负责创城工作，实现主次干道、大街小巷无缝隙、全覆盖。通过多种形式对“创城”进行公益宣传，充分调

动人民群众参与“创城”的积极性，积极推进“创城”各项工作的落实，引导财政资金参与“创城”，鼓励社会各界积极投工投劳，群策群力搞好“创城”工作。不断加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培育践行力度，全面提升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八、附录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附件 3：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

附件 4：财政部门反馈意见采纳情况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金光辉 2126032			
主管部门	七星区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56	115.441911	10	82.13%	9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40.56	115.441911	10	82.13%	90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根据创城工作需要,及时有效地有序开展各项工作,确保我区2022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复检工作顺利通过。			参照2022年创建文明城复检指标完成该项工作,达标率100%,当年的文明城复检工作顺利通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	创城工作覆盖面积	20	97%	100%	20	
		质量指标	创城复检各项指标的达标率	20	85%	90%	20	
		时效指标	创城复检各项指标完成率	10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留创城经费总成本	10	≤140.56万元	115.545万元	8.2	根据实际工作支出,由于财政紧张,未按实际发生经费支付。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创城工作提高社会文明度	10	定性提高	有效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创城工作全面提升生态环境	10	定性提高	有效提高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创城工作对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度	10	≥80%	85%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会文明度提高的满意度	10	≥80%	80%	10
总分				100			98.2	

附件 2：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 2022 年桂林市七星区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主管部门（盖章）		桂林市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指挥部						
项目实施单位		桂林市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指挥部						
项目名称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						
项目属性		1.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跨年度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当年预算（万元）		140.56			项目执行金额（万元）		115.4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主要核查资料	分值	评价组复核分	复核扣分原因
投入 (5 分)	项目前期 (5 分)	1. 项目决策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规范性和可行性情况	1. 项目设立有据可依（如有政策文件规定或现在、市县区领导批示等），与国家、自治区、市县相关政策相符的，得 3 分。项目设立无依据扣 2 分；与国家、自治区、市县相关政策不符的，每发现一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2. 项目具体明确，合理可行，且资金结构合理的，得 2 分。项目计划内容不具体或不具备可行性的，扣 1 分；资金结构不合理的，扣 1 分。	项目方案材料：如可行性报告、项目方案、项目招标文件、部门预算文本等	5	5	项目设立依据充分。项目单位根据桂林市七星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关于印发《桂林市七星区 2021-2023 年常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联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组织实施该项目，项目立项批复文件均已获得。项目内容具体明确，且具有合理性。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过程 (35 分)	项目管理 (10 分)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度	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办法或有可参照执行的项目管理办法	制定项目管理办法或有可参照执行的项目管理办法，且项目管理办法合法、合规、完整，得 2 分；有项目管理办法，但存在不合法、不合规、不完整等情况的，扣 0.5 分；无项目管理办法得 0 分。	项目管理制度	2	1.5	项目有可参照执行的项目管理办法。项目单位按照《2021 年、2022 年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操作手册》、《财政法规制度汇编》、《桂林市七星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桂林市七星区 2021-2023 年常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联行动方案》等管理办法执行，系列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为项目开展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主要核查资料	分值	评价组复核分	复核扣分原因
								供一定的制度保障。但缺少后续管理制度，因此该指标扣 0.5 分。
		3. 制度执行有效度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1. 项目实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的，得 1 分； 2. 项目采购或招投标、建设、监理、验收等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得 2 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审批文件、采购或招投标、建设、监理、验收等有关文件	3	3	项目实施过程严格遵守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单位依照桂林市七星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关于印发《桂林市七星区 2021-2023 年常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联行动方案》的通知方案执行，项目符合程序，流程规范完整。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4. 项目质量可控度	项目质量能否得到有效控制；定期检查和监督机制是否完善	1. 资金使用单位建立或具有相应的质量管控制度，且执行良好的，得 2 分； 2. 县直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进行检查、监控的，得 1 分（需提供书面文件）。	质量控制相关制度、督查文件等	3	3	资金使用单位建立有相应的质量管控制度。区创城办要联合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督查绩效办对包联责任落实情况进行不定期督导检查，相关督查结果将作为 2021 年精神文明建设专项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5. 项目档案管理完整性	项目各项档案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资金使用单位档案管理规范，各项档案资料完整的，得 2 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相关文件资料等	2	2	项目实施过程相关材料，项目各项档案管理规范，且能及时归档。项目档案严格按照档案管理规范进行保存，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分类有序，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资金管理（23 分）	6.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度	是否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并执行良好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且经费使用合理的，投入有保障的，得 2 分；有一处不符合规定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资金管理制度、会计凭证等	2	2	项目单位根据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的《内部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为资金支出提供了制度保障，经费使用合理，投入有保障，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7.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1.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全部到位得 3	项目资金拨付凭证等	3	2.46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创城专项经费支出明细台帐》，2022 年度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批复项目预算资金 140.56 万元；实际资金 115.4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主要核查资料	分值	评价组复核分	复核扣分原因
			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分；在规定时间内部分到位的，按分值乘以资金到位率计算得分；在规定时间内未到位的，不得分； 2.如另有党委、政府等关于资金到位情况的批文，按批文规定处理。				万元，资金到位率 82.13%，因此该指标扣 0.54 分。
		8. 预算执行率	支出进度是否达到序时进度要求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达到 90%及以上的，得 2 分；70%（含）-90%的，按照分值乘以实际进度计算得分；低于 60%的，得 0 分。	项目资金拨付凭证等	2	1.64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创城专项经费支出明细台帐》，2022 年度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批复项目预算资金 140.56 万元；实际资金 115.44 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82.13%，因此该指标扣 0.36 分。
		9. 资金支出进度	支出进度是否达到序时进度要求	预算支出进度=(资金使用单位资金实际支出/预算额度)*100%； 截至当年年底预算支出进度达到 90%及以上的，得 4 分；80%（含）-90%的，按照分值乘以实际进度计算得分；低于 60%的，得 0 分。	项目资金拨付凭证等	4	3.29	根据《创城专项经费支出明细台帐》、记账凭证、支付业务付款回执单。截至 2022 年 12 月，该项目财政到位资金 115.44 万元，项目到位资金已全部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82.13%，因此该指标扣 0.71 分。
		10. 资金支出规范性	资金分配是否合规	1. 建立或具有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分配因素进行规范的，得 1 分； 2. 资金按照规范程序进行分配的，得 1 分； 3. 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资金分配方案的，得 1 分。	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拨付凭证、资金分配方案等	3	3	根据星财字〔2022〕2 号文件批复，项目单位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按照规范程序进行分配、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资金分配方案，因此该指标不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主要核查资料	分值	评价组复核分	复核扣分原因
			资金支出是否合规	1. 资金支付履行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2 分；发现一处未履行审批程序和手续扣 1 分，扣完为止； 2.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对象等按部门预算批复的内容实施，得 4 分。如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每发现 1 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资金拨付凭证等	6	6	现场核查项目相关会计资料、支出明细、支付流程审核表、项目工程进度款拨付审批表等资料，资金使用与项目规定用途和项目内容相符；项目资金支付审批程序和手续齐全，资金支付履行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过程规范，专款专用，因此该指标不扣分。
			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1. 分项目规范核算得 1 分；分项目核算但不规范的，每发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支出未分项目核算得 0 分； 2. 财务制度健全且执行良好的，得 1 分，没有建立财务制度得 0 分； 3.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得 1 分，有内控制度但未实际执行扣 0.5 分，无内控制度得 0 分。	财务制度、会计凭证等	3	3	项目单位提供了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支付凭证，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资金运行规范，每一笔经过审核支付的凭证已及时入账，会计凭证按月装订，会计档案妥善保管在财务部。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预算绩效自评管理（2 分）	11. 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管理	是否按照财政部门要求设置年度绩效目标；是否按照财政部门评价工作要求，及时提供相应项目自评材料以及配合评价组提供项目评价材料。	未按规定设置年度绩效目标或未按规定开展绩效自评的扣 1 分；未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及时提供项目自评材料和项目评价相关材料的，扣 0.5 分，提供不完整的扣 0.5 分。	项目自评材料等	2	1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自评表、《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 2022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产出指标设置分值为 60%，设置不合理、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管理有待加强，且项目前期未能及时提供项目评价相关佐证材料，因此该指标扣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主要核查资料	分值	评价组复核分	复核扣分原因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2分)	12. 创城工作覆盖率	对各镇(街道)、市直及有关责任单位创城管理考评	完成100%得6分; 完成90%-99%为5分; 完成80%-90%为4分; 低于80%得0分。	项目产出证明材料; 财务产出证明材料	6	6	评价组根据现场访谈了解及单位提供的2022年工作计划, 创城工作全区覆盖面积达97%以上。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13. 创城工作参与人数	考核“全面覆盖、各方参与、上下联动、分片包干”工作格局情况	完成100%得6分; 完成90%-99%为5分; 完成80%-90%为4分; 低于80%得0分。		6	6	结合全区实际, 项目单位积极开展社区“菜单式”志愿服务、“文明单位助力文明出行”志愿服务、“点亮微心愿”党员志愿者圆梦等活动2670余场次, 涉及22.3万余人次, 根据《七星区2022年常态化国家文明城市建设网格化管理包点领导、部门一览表》, 创城工作人员“全面覆盖、各方参与、上下联动、分片包干”开展, 因此该指标不扣分。
	产出质量 (6分)	14. 创城复检工作通过率	进行专项督查考评, 通过创城复检	产出质量指标: 达到设定的质量标准得6分, 未能充分显现得5分, 基本达到目标得3分, 未达到目标得0分。	项目产出证明材料; 财务产出证明材料	6	6	对照2022年创城复检要求, 项目单位高质高量完成各项指标, 创城工作全面化、常态化开展。根据《市创城办关于创城工作开展情况的通报(2022年第3期)》, 七星区测评社区12个, 平均总体得分99.69分。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产出时效 (6分)	15. 创城复检完成时效	将批复的实施方案工作进度和实际工作进度对比, 考核项目是否按计划的时间周期实施并完工	产出时效指标: 开展时效较到位6分; 开展时效不到位0分。	项目产出证明材料; 财务产出证明材料	6	6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创城复检通报结果, 创城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2022年创城复检工作顺利通过。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主要核查资料	分值	评价组复核分	复核扣分原因
效果 (30分)	产出成本 (6分)	16. 创城经费预算完成率	反映项目总体投入与计划投入情况;创城考评费用使用情况	完成率=实际支付资金/预算资金*100%。完成率≥90%，得3分；<90%-80%，得2分；<80%，得0分	项目产出证明材料； 财务产出证明材料	3	2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创城专项经费支出明细台帐》，2022年度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批复项目预算资金140.56万元，实际支付资金115.44万元，完成率82.13%，因此该指标扣1分。
		17. 成本节约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的成本节约程度	完成预算支出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实际投入费用不超成本得3分，实际投入费用每超出成本2%扣0.5分，扣完为止。		3	3	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预留创城专项经费140.56万元，在推进各项工作过程中、实现绩效目标过程中注重项目合理性与经济型，严格控制经费支出，未超出年初所作的预算资金。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社会效益	18. 提升市容市貌专项整治效果	反映维护良好城市风貌的影响程度，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激发全社会参与热情，支持城市管理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努力构建全民共创、可持续的动力系统。达到设定的效果目标得5分，未能充分显现得4分，基本达到目标得3分，未达到目标得0分。	项目产出证明材料； 财务产出证明材料	5	5	根据评价组现场了解，项目单位通过抓环境卫生综合治理，使非机动车有序停放，有效缓解交通压力影响；规范拆除辖区店招、楼顶字，亮化了城市天际线效果；全社会支持并积极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创建成果显著。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19. 提高社会卫生文明度	反映创城复检完成后是否达到预期效果	达到设定的效果目标得5分，未能充分显现得4分，基本达到目标得3分，未达到目标得0分。		5	4	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现场了解，项目单位通过开展专项治理，不断优化城市环境，对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起到推进作用，但市民横穿马路、翻阅护栏、乱扔垃圾等不文明行为普遍存在。因此该项指标扣1分。
生态效益	20. 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反映资金或项目实施直接产生的生态效益	效果指标：达到设定的效果目标明显得5分，未能充分显现得4分，基本达到目标得3分，未达到目标得0分。	项目产出证明材料； 财务产出证明材料	5	5	项目单位通过组织召开创城工作现场会、推进会，采取领导包点、现地检查、现场办公等方式，聚焦“脏、乱、差、堵、旧”五大短板弱项，集中1个月时间对市场秩序进行专项整治，形成了一项一项抓督导、抓整改、抓落实的工作体系通过对环境卫生改善，社会生态环境得到整体提高。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主要核查资料	分值	评价组复核分	复核扣分原因
								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可持续影响	21. 创城工作对社会可持续发展	反映资金或项目实施直接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效果指标：达到设定的效果目标明显得 5 分，未能充分显现得 4 分，基本达到目标得 3 分，未达到目标得 0 分。	统计报表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县委县政府公布的有关数据等	5	4	根据评价组了解，项目单位虽然完成了现阶段创城复检的各项工作任务，但尚未建立长效管理机制，项目在具体运转过程中落实力度不够，具体操作还不够科学完善。长效机制有待规范、市民素质有待提升，可持续影响未能充分显现，因此该项指标扣 1 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10分)	22. 群众对创城工作的认可度	考核项目直接受益人或基层实施人员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指标：满意率 ≥ 95%，10 分；满意率 < 95% - 85%，8 分；满意率 < 85%，0 分	问卷调查	10	10	根据《市创城办关于创城工作开展情况的通报》（2022 年第 3 期），根据民意测评调查评分情况统计，七星区测评社区 12 个，平均总体得分 99.69 分，拒访 0 人；因此该项指标不扣分。
<b>总分</b>						100	93.89	

## 附件 3：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

###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 满意度问卷调查分析

为客观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评价过程中引入社会评价指标，对项目实施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情况分析。

#### 一、基本情况

根据桂林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市创城办关于创城工作开展情况的通报》（2022年第3期），为持续巩固桂林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不断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推动文明城市管理工作常态长效化，2022年3月，市创城工作指挥部领导带队督查“一月二主题”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并对部分实地申报点位进行暗访。同时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市创城督查约谈问责组对全市创城实地考察点位开展全覆盖督查，市创城办对42个申报点位社区开展第1期民意测评问卷调查，收集审核第1季度网上申报材料报送情况。

#### 二、市创城督查约谈问责组全覆盖督查情况

**七星区：**本轮督查实地考察申报点位199个（12个点位因疫情防控、装修、停止营业等原因未督查），达标185个，不达标14个，达标率93.0%，发现问题41个，其中动态问题38个，硬件问题3个。不达标点位主要为：

城市社区：督查点位 12 个，不达标 6 个，发现问题 23 个，占问题总数的 56.1%，存在乱贴小广告、车辆占用消防通道、飞线充电等问题。

主次干道：督查点位 13 个，不达标 4 个，发现问题 11 个，占问题总数的 26.8%，存在车辆违章停放、周边商铺拉线充电、地面有垃圾等问题。

### 三、市创城办民意测评调查评分情况

本轮测评的总体平均分为 98.15 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进行汇总统计，有关得分如下：

（一）各城区统计情况。七星区测评社区 12 个，平均总体得分 99.69 分，拒访 0 人；象山区测评社区 10 个，平均总体得分 98.54 分，拒访 0 人；叠彩区测评社区 8 个，平均总体得分 94.99 分，拒访 0 人；秀峰区测评社区 8 个，平均总体得分 98.08 分，拒访 0 人；临桂区测评社区 4 个，平均总体得分 99.46 分，拒访 0 人。（详见附件表 1）

表 1 民意测评各城区统计情况

序号	城区	得分	拒访人数
1	七星区	99.69	0
2	临桂区	99.46	0
3	象山区	98.54	0
4	秀峰区	98.08	0
5	叠彩区	94.99	0

综上，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满意度综合得分为 99.69 分。

### 四、满意度调查问卷表

《统计法》 第九条：统计人员对统计工作中知悉的个人信息，予以保密。

### 一、调查对象基本情况

1、性别：①男                      ②女
2、年龄：①18-35岁      ②35-55岁      ③56-65岁

### 二、调查内容（请在选项中打“、”，或选择序号）顺序不定。

1. 以下四个词中哪一个不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主题？ ①诚信              ②法治              ③文明              ④和平
2. 您知道本市在开展“倡导使用公筷公勺”的宣传活动吗？ ①知道              ②不知道              ③说不清
3. 您对社区工作人员服务群众效果是否满意？ ①非常满意      ②满意              ③不满意
4. 您对本市倡导勤俭节约、制止餐饮浪费的工作效果是否满意？ ②非常满意      ②不满意              ③满意
5. 您对本市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了解吗？（如“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传统节日文艺汇演”、“义诊进社区”活动等） ①非常了解      ②不了解              ③基本了解
6. 您觉得本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开展的效果是否满意？（如“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传统节日文艺汇演”“义诊进社区”活动等） ①非常满意      ②不满意              ③满意
7. 您对身边志愿服务活动开展的效果是否满意？ ①非常满意      ②不满意              ③满意
8. 近一年来，您是否在当地商超、药店买到过过期食品或者假劣药品？ ①买到过              ②没有              ③说不清
9. 您或您的家人、朋友是否敢一个人夜间在本市（区）散步、运动或赶路？ ①敢              ②说不清              ③不敢
10. 您是否参加过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①经常参加              ②偶尔参加              ③没有参加过



#### 附件 4：财政部门反馈意见采纳情况

### 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报告部门反馈意见采纳情况

填表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

报告名称	预留创城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	七星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指挥部	评价机构	广西南宁中绩效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单位意见		评价机构采纳意见	
无意见。			